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02-23587671  
聯絡人：楊淑惠  
電子信箱：sh1868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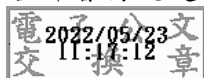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院臺聞字第111017561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協助推廣「國家人權行動計畫」政策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建立我國整體人權政策，政府制定首部「國家人權行動計畫」，內容囊括8大人權議題，期更完善周延對人權保障並接軌國際，讓臺灣人權標準不斷向上提升。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署、行政院各聯合服務中心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國計處 收文:111/05/23



1110109663

無附件